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四川证监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收到四川证监局川证监公司[2020]24号《关于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现将函件全文公告如下：

“我局在审读你公司2019年年报中关注到以下问题：

1. 预付账款中新疆紫光预付款项未结转完毕，系其于2019年4月开始停产，故未能继续履行合同。公司披露预付账款新疆紫光永利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购亚氨基二乙腈采购款，报告说明为锁定亚氨基二乙腈货源、保证供应，并且控制采购成本。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与新疆紫光签订了购进亚氨基二乙腈20300吨的采购合同，并锁定了采购价格，公司按合同约定预付货款20000万元，而公司2019年4月24日公告的2018年度报告披露2019年3月31日预付账款其余额为8,994.54万元，截止2019年期末，公司预付新疆紫光的预付款余额为7258.73万元。其中1-2年账龄余额6298.73万元，则2019年增加预付960万元。请对以下问题进行解释说明：

(1)2019年追加预付款的具体时间，在预付账款尚未结算完毕的情况下，2019年仍增加预付款的合理性和依据。

(2)你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披露2018年年报，新疆紫光于2019年4月开始停产，公司是否已知悉停产事项，是否已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3)年报中说明上述预付款项已由重庆紫光国际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履约担保，请介绍重庆紫光基本情况，与新疆紫光之间的关系，是否具备担保履约能力。

2. 公司本期因收购涌江实业新增商誉51497万元，商誉余额190447.98万元，未计提商誉减值。2018年因STK计提商誉减值13286.93万元，请对以下问题进行解释说明：

(1)涌江实业天然气管输业务主要为公司联碱装置、和邦农科双甘膦装置供

气，故涌江实业天然气管输资产与联碱装置资产、双甘磷资产具协同效应，应视同为一个资产组组合。请说明商誉测算现金流方法、依据及是否合理。

(2)STK 商誉减值测试相关重要参数方面，其中 2018 年预测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 20.48%，2019 年预测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 43.97%，请结合 STK 所在行业上下游供需和行业发展态势，产品售价、销量和成本变化等方面，解释两年测试中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差异的合理性及相关依据。

3. 本年度公司在建工程 206537.67 万元，同比增长 15.48%，其中主要增长来源于 2019 年新增双甘磷升级优化项目 18868.67 万元以及蛋氨酸项目继续新增 67790.46 万元。

请解释说明以下问题：

(1)公司双甘磷毛利率 2017 年至 2019 年分别为 15.45%、14.81%、10.58%，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请结合上下游供需和行业发展态势，产品售价、销量和成本变化等，说明在毛利率下降情况下，实施双甘磷升级优化项目的背景、原因、合理性，以及项目投产运营后对双甘磷产销带来的影响。

(2)公司蛋氨酸项目自募投实施以来至今已建设 4 年，请具体说明本期新增投入的主要投向，包括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等，预计完工时间和转固时间，拟实现的产能规模，并说明相关服务和设备提供商的具体情况及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4. 公司 2019 年存货余额 132669.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82%，且仅就库存商品计提 915 万元的减值，请结合存货库龄构成、良品率、计提库存商品具体产品类别，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及时性、充分性以及准确性。

请你公司对上述问题予以说明，同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在收到本函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材料报送我局，同时抄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的有关要求，充分保障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将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涉事项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